

## 購買、出售或贖回股份

截至2010年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的股份。

## 根據上市規則第13.21條作出的披露

於2006年11月28日，本公司訂立一份擔保書(「擔保書」)，為其附屬公司重慶瑞安天地房地產發展有限公司(「重慶天地」)人民幣3億元的貸款(「重慶匯豐銀行貸款」)作保證。該貸款由香港上海匯豐銀行有限公司上海分行提供，隨後該貸款合同項下的權利和義務已轉移及轉讓予匯豐銀行(中國)有限公司重慶分行。該擔保書規定主席兼行政總裁羅康瑞先生須繼續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以及本公司須維持間接實益擁有重慶天地的權益。

於2009年12月16日，Shui On Development (Holding) Limited(「SODH」)(為本公司的直屬附屬公司)作為借款人、本公司作為保證人、原貸款人作為貸款人，以及法國巴黎銀行香港分行作為協調安排行及代理行訂立一項有關港幣10億元之三年期貸款(「法國巴黎銀行貸款」)的融資協議。該融資協議規定羅康瑞先生及其家族(「羅氏家族」)於融資協議期間內為本公司單一最大股東及須持續持有本公司不少於35%直接或間接的法定及實益權益。

於2010年5月13日，SODH作為借款人、本公司作為保證人以及香港上海匯豐銀行有限公司作為貸款人訂立一項有關港幣2.5億元之三年期貸款(「香港上海匯豐銀行貸款」)的融資函件。該融資函件規定羅氏家族於該融資函件期間內須持續持有本公司不少於35%直接或間接的法定及實益權益。

如沒有履行上述責任，則構成重慶匯豐銀行貸款、法國巴黎銀行貸款及香港上海匯豐銀行貸款的失責行為，並可能會觸發本集團對於截至2010年6月30日止之其他尚未償還銀行貸款的連帶失責行為，涉及總額為人民幣74.77億元。

##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2010年6月30日，本集團僱員人數為1,305人(2009年12月31日：1,402人)；另外，物業管理人員為1,230人(2009年12月31日：1,114人)。本集團為僱員提供一系列薪酬福利並提供職業發展機會：包括退休計劃、購股權計劃、醫療保險與其他保險計劃、內部培訓、在職訓練、以及資助僱員參加由專業團體及教育機構主辦與工作有關的研討會及課程。

本集團深信平等機會的原則。薪酬政策基於員工的表現、才能和達成集團目標所展現的能力。